

# 諸子治要卷一

國學治要二

## 諸子十七種

公孫龍子

周公孫龍撰。龍趙人。爲平原君客。好爲堅白同異之辨。所著漢志載十四篇。今存六篇。大旨與墨子小取諸篇相發明。而詭詭其說。務以求勝。孔穿斥爲詞勝於理者。然其議論縱橫窮極至微。可喜可觀者。亦時有之。是在學者之自擇耳。

## 跡府

公孫龍六國時辯士也。疾名實之散亂。因資材之所長。爲守白之論。假物取譬。以守白辯。謂白馬爲非馬也。白馬爲非馬者。言白所以名色。言馬所以名形也。色非形。形非色也。夫言色則形不當與。言形則色不宜從。今合以爲物。非也。如求白馬於廐中。無有而有。驪色之馬。然不可以應有白馬也。不可以應有白馬。則所求之馬亡矣。亡則白馬竟非馬。欲推是辯。以正名實而化天下焉。龍與孔穿會趙平原君家。穿曰。素聞先生高誼。願爲弟子久。但不取先生以白馬爲非馬耳。請去此術。則穿請爲弟子。龍曰。先生之言悖。龍之所以爲名者。乃以白馬之論爾。今使龍去之。則無以教焉。且欲師之者。以智與學不如也。今使龍去之。此先教而後師之也。先教而後師之者悖。且白馬非馬。乃仲尼之所取。龍聞楚王張繁弱之弓。載忘歸之。

矢以射蛟兕於雲夢之圃。而喪其弓。左右請求之。王曰止。楚王遺弓。楚人得之。又何求乎。仲尼聞之曰。楚王仁義而未遂也。亦曰人亡弓。人得之而已。何必楚。若此。仲尼異楚人於所謂人。夫是仲尼異楚人於所謂人。而非龍異白馬於所謂馬。悖。先生修儒術而非仲尼之所取。欲學而使龍去所教。則雖百龍固不能當前矣。孔穿無以應焉。公孫龍趙平原君之客也。孔穿孔子之葉也。穿與龍會。穿謂龍曰。臣居魯。側聞下風。高先生之智。說先生之行。願受業之日久矣。乃今得見。然所不取先生者。獨不取先生之以白馬爲非馬耳。請去白馬。非馬之學。穿請爲弟子。公孫龍曰。先生之言悖。龍之學。以白馬爲非馬者也。使龍去之。則龍無以教。無以教而乃學於龍也者。悖。且夫欲學於龍者。以智與學焉爲不逮也。今教龍去白馬。非馬。是先教而後師之也。先教而後師之。不可。先生之所以教龍者。似齊王之謂尹文也。齊王之謂尹文曰。寡人甚好士。以齊國無士。何也。尹文曰。願聞大王之所謂士者。齊王無以應。尹文曰。今有人於此。事君則忠。事親則孝。交友則信。處鄉則順。有此四行。可謂士乎。齊王曰。善。此真吾所謂士也。尹文曰。王得此人。肯以爲臣乎。王曰。所願而不可得也。是時齊王好勇。於是尹文曰。使此人廣庭大衆之中。見侵侮而終不敢鬪。王將以爲臣乎。王曰。鉅士也。見侮而不鬪。辱也。辱則寡人不以爲臣矣。尹文曰。唯見侮而不鬪。未失其四行也。是人未失其四行。其所以爲士也。然而王一以爲臣。一不以爲臣。則向之所謂士者。乃非士乎。齊王無以應。尹文曰。

今有人君將理其國。人有非則非之。無非則亦非之。有功則賞之。無功則亦賞之。而怨人之不理也。可乎。齊王曰。不可。尹文曰。臣竊觀下吏之理齊。其方若此矣。王曰。寡人理國。信若先生之言。人雖不理。寡人不敢怨也。意未至。然與。尹文曰。言之敢無證乎。王之令曰。殺人者死。傷人者刑。人有畏王之令者。見侮而終不敢鬪。是全王之令也。而王曰。見侮而不鬪者。辱也。謂之辱。非之也。無非而王辱之。故因除其籍。不以爲臣也。不以爲臣者。罰之也。此無罪而王罰之也。且王辱不敢鬪者。必榮敢鬪者也。榮敢鬪者。而王是之。必以爲臣矣。必以爲臣者。賞之也。彼無功而王賞之。王之所賞。吏之所誅也。上之所是。而法之所非也。賞罰是非。相與四謬。雖十黃帝。不能理也。齊王無以應焉。故龍以子之言。有似齊王。子知難白馬之非馬。不知所以難之說。以此猶知好士之名。而不知察士之類。

### 白馬論

白馬非馬。可乎。曰。可。曰。何哉。曰。馬者。所以命形也。白者。所以命色也。命色者。非命形也。故曰。白馬非馬。曰。有白馬。不可謂無馬也。不可謂無馬者。非馬也。有白馬。爲有白馬之非馬。何也。曰。求馬。黃黑馬皆可致。求白馬。黃黑馬不可致。使白馬乃馬也。是所求一也。所求一者。白者不異馬也。所求不異。如黃黑馬。有可有不可。何也。可與不可。其相非明。故黃黑馬一也。而可以應有馬。而不可以應有白馬。是白馬之非馬審矣。曰。以馬之有色爲非馬。天下非有無色

之馬也。天下無馬可乎。曰。馬固有色。故有白馬。使馬無色。有馬而已耳。安取白馬。故白者。非馬也。白馬者。馬與白也。馬與白馬也。故曰。白馬非馬也。曰。馬未與白爲馬。白未與馬爲白。合馬與白。復名白馬。是相與以不相與爲名。未可。故曰。白馬非馬。未可。曰。以有白馬爲有馬。謂有白馬爲有黃馬。可乎。曰。未可。曰。以有馬爲異有黃馬。是異黃馬於馬也。異黃馬於馬。是以黃馬爲非馬。以黃馬爲非馬。而以白馬爲有馬。此飛者入池。而棺槨異處。此天下之悖言亂辭也。曰。有白馬不可謂無馬者。離白之謂也。是離者有白馬。不可謂有馬也。故所以爲有馬者。獨以馬爲有馬耳。非以白馬爲有馬。故其爲有馬也。不可以謂馬馬也。曰。白者。不定所白。忘之而可也。白馬者。言白定所白也。定所白者。非白也。馬者。無去取於色。故黃黑皆所以應白馬者。有去取於色。黃黑馬皆所以色去。故唯白馬獨可以應耳。無去者。非有去也。故曰。白馬非馬。

## 堅白論

堅白石三可乎。曰。不可。曰。二可乎。曰。可。曰。何哉。曰。無堅得白。其舉也。二。無白得堅。其舉也。二。曰。得其所白。不可謂無白。得其所堅。不可謂無堅。而之石也。之於然也。非三也。曰。視不得其所堅。而得其所白者。無堅也。拊不得其所白。而得其所堅。得其堅也。無白也。曰。天下無白。不可以視石。天下無堅。不可以謂石。堅白石不相外。藏三可乎。曰。有白藏也。非藏而藏也。曰。其

白也。其堅也。而石必得以相盛盈。其自藏奈何。曰。得其白。得其堅。見與不見。離。不見。離。一。不相盈。故離。離也者。藏也。曰。石之白。石之堅。見與不見。二與三。若廣修而相盈也。其非舉乎。曰。物白焉。不定其所白。物堅焉。不定其所堅。不定者。兼。惡乎其石也。曰。循石。非彼無石。非石無所取乎白。石不相離者。固乎。然其無已。曰。於石一也。堅白二也。而在於石。故有知焉。有不知焉。有見焉。有不見焉。故知與不知。相與離。見與不見。相與藏。藏故孰謂之不離。曰。目不能堅。手不能白。不可謂無堅。不可謂無白。其異任也。其無以代也。堅白域於石。惡乎離。曰。堅未與石爲堅。而物兼未與爲堅。而堅必堅。其不堅。石物而堅。天下未有若堅。而堅藏。白固不能自白。惡能白石物乎。若白者必白。則不白物而白焉。黃黑與之然。石其無有。惡取堅白石乎。故離也。離也者。因是。力與知果。不若因是。且猶白以目。以火見而火不見。則火與目不見而神見。神不見而見離。堅以手而手以捶。是捶與手知而不知。而神與不知。神乎。是之謂離焉。離也者。天下故獨而正。

### 右名家書一種

近人謂名者乃諸子治學共有之事。不宜自爲一家。然考莊子天下篇。稱述各家淵源。固以惠施桓團公孫龍輩相聚爲言。七略因之。而立名家一流。則名家之稱。由來已古。非他家所能包容也。竊自漢以還。名家之書。大半散亡。所餘公孫龍子一卷。較爲完整。而亦不能盡解。今姑錄之。以備一家之說而已。（名家之學。除公孫龍子外。若墨子大小取經經說上下諸篇。荀子正名篇。及莊子天下篇等。其書雖不隸於名家。然或爲

名家之遺說。或爲關於名學之論著。本編已多采錄。分見各家原著之中。學者試取而合參之。其精選處益不少。有過於龍書者。）